##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获得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许可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虑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 非公开发行 A股股票方案及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2019年度)会议、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 2020年8月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上发布的相关公告(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

2020年8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以下简称"民 航中南局")出具的《民航企业及机场联合重组改制准予许可决定书》(民航中南 局政法许[2020]3号),民航中南局准予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请。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总体方案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后 方可实施。本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2日